

旺苍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旺发改〔2024〕116号

旺苍县发展和改革局
旺苍县民政局
关于规范旺苍县殡仪馆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和
标准的通知

县殡仪馆：

为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，维护殡葬市场价格秩序，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，根据民政部《殡葬服务项目分类》（MZ/T 046-2013）《四川省定价目录（2021年版）》《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民政厅关于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川发改价格〔2012〕989号）等要求，按照《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》相关程序，结合上级反馈及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问题以及我县实际，参照周边县区殡仪服务价格水平，经十九届县政

府第 69 次常务会审议通过，现就进一步规范县殡仪馆殡仪服务收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进一步规范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及标准

殡仪服务分为基本服务和延伸服务（选择性服务），不同服务项目实行不同价格管理方式。基本服务是指在遗体处理过程中需提供的必要的服务内容，实行政府定价管理。延伸服务（选择性服务）是指与基本服务密切相关的供群众自主选择的服务项目，实行政府指导价，按最高限价进行管理，下浮不限。殡葬服务单位增加新的延伸服务项目和价格，需重新向县民政和发改部门申请，批复同意后方可开展。

二、进一步规范殡葬用品价格

县殡仪馆销售的骨灰盒、寿衣、花圈等殡葬用品价格，实行购销差价率管理，即殡葬用品购销差价率不得超过 30%。

三、进一步规范殡仪服务收费行为

（一）加强收费管理。县殡仪馆应严格执行殡仪服务价格政策和相关政策规定，严禁擅自设立或分解收费项目、扩大收费范围、提高收费标准。县殡仪馆开展殡仪服务，应由丧属自主选择服务项目，严禁诱导消费、强制服务收费。县殡仪馆提供殡仪服务应与丧属或委托人签订书面协议，协议内容应包括委托的事项、签约双方的权利和义务、服务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金额等内容，并向丧属提供收费结算清单及合法票据。

（二）做好收费公示。县殡仪馆应严格按照收费公示制度和明码标价的规定，在服务场所醒目位置公布殡仪服务项目、服务内容、收费标准、文件依据、减免政策、举报电话（12345、12315）、殡葬服务热线（96444）、服务流程等。县殡仪馆销售丧葬用品应执行明码标价规定，同时不得限制丧属使用自带的殡葬用品。

（三）落实优惠政策。殡葬服务是面向全社会的特殊公共服务，要坚持基本殡仪服务公益属性，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殡葬政策。殡仪服务收费惠民政策按照《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行惠民殡葬救助的通知》（广府办函〔2011〕130号）和《旺苍县民政局关于2019年实施惠民殡葬服务的通知》（旺民〔2019〕47号）的要求执行。

四、执行时间

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。之前凡与本文件规定不符的相关文件和价格收费备案一律废止。国家、省、市对殡葬服务收费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附件：旺苍县殡仪馆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



附件

旺苍县殡仪馆殡仪服务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

	项目编码	收费项目	计价单位	收费标准 (元)	服务内容	备注
基本服务 (政府定价)	010000	一、遗体接运				
	010204	1 人工接抬遗体	元/具	80	从遗体接运地至馆内由遗体接运工搬运遗体，遗体与殡葬车辆距离100米内或三楼以下(含三楼)80元/具。	超出100米或超过三楼以上费用面议，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签字确认。
	010205	2 遗体运送(殡仪车服务)	元/具	90	租用殡仪车将遗体运送至目的地，往返距离在10公里以内的，遗体接运收费标准为90元/具；超过10公里以上的每增加1公里加收3.5元。	市域外租用殡仪车，租车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签字确认。
	020000	二、遗体存放				
	020101	3 遗体低温防腐保存-组合柜冷藏	元/小时	6	将遗体放入组合冷藏或冷冻设备内，以低温方式保存遗体。多具遗体于一个房间内共同冷藏。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。	
	050000	三、火化服务				
	050100	遗体火化(平板炉)	元/具	120	用平板机对遗体、遗骸、残肢等进行焚化。	
		遗体火化(捡灰炉)	元/具	700	使用带烟气处理系统和全自动控制系统的捡灰式火化炉，对遗体、遗骸、残肢等进行焚化。	
	050700	5 骨灰暂存(骨灰立体安置服务)	元/年	40	寄存放在骨灰堂内，不足半年的按半年计算，超过半年不足一年的按一年收取。	

延 伸 服 务 (政府 指导价)	项目编码	收费项目	计价 单位	收费标 准 (元)	服务内容	备注
	010200	一、遗体收敛				
	010202	1 正常死亡遗体收敛	元/具	180	对正常死亡遗体进行消毒处理后装敛(含尸袋)。	
	010203	2 非正常死亡遗体收敛	元/具	300	按规定程序对非正常原因死亡(含破损遗体、高度腐烂遗体)进行消毒处理后装敛(含尸袋)。	
	030000	二、遗体整理				
	030200	3 遗体洁身	元/具	150	对遗体进行清洁卫生处理。	
	030300	4 遗体更衣	元/具	150	按殡仪程序或家属要求对正常遗体更换衣物。	
	030401	5 遗体化妆	元/具	150	对遗体进行装饰和美化。	对非正常遗体进行整理和修补,对变形、破损的遗体进行外形修复,服务价格根据家属要求由双方协商签字确认(含耗材)。
	030500	6 遗体包裹	元/具	80	按照民族习俗或家属要求对遗体进行包裹(不含所需材料费)。	
	030600	7 协助尸检	元/具	240	按规定程序协助进行遗体解剖和检验。	

040000		三、殡仪服务				
040102	8	礼厅租用（提供哀悼、祭奠、追思逝者的礼厅）	元/天	800	1号礼厅基本配置：面积90㎡、祭坛花背景布置1处、墙面三面纱幔布置、瞻仰棺1个、绢花罗马柱8个、绢花花圈8组（每组2个）、奠字柱2个、电子香烛1套、贡桌1个、简易音响1台、空调1台（含使用费）、桌椅1套、饮水机1台（含纯净水1桶）、休息室2个，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；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，超过半天不足1天按1天收费，含消毒保洁。	超出礼厅基本配置的部分，根据丧属要求由双方协商签字确认服务内容及价格。
			元/天	600	2号礼厅基本配置：面积75㎡、墙面三面纱幔布置、瞻仰棺1个、电子香烛1套、贡桌1个、绢花罗马柱8个、饮水机1台（含纯净水1桶）、简易音响1台、桌椅1套、休息室2个，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，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，超过半天不足1天按1天收费，含消毒保洁。	
			元/天	400	3、4号礼厅基本配置：面积49㎡，瞻仰棺1个、电子香烛1套、贡桌1个、绢花罗马柱4个、简易音响1台、桌椅1套、饮水机1台（含纯净水1桶），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，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，超过半天不足1天按1天收费，含消毒保洁费。	
			元/天	500	5号礼厅基本配置：面积49㎡、奠字祭坛花背景布置1处，墙面三面纱幔布置、瞻仰棺1个、绢花罗马柱4个、绢花花圈4组（每组2个）、奠字柱2个、电子香烛1套、贡桌1个、简易音响1台、桌椅1套、饮水机1台（含纯净水1桶），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；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，超过半天不足1天按1天收费，含消毒保洁费。	

				元/天	200	6号礼厅基本配置: 面积 44 m ² , 瞻仰棺 1 个, 电子香烛 1 套、贡桌 1 个、绢花罗马柱 4 个、简易音响 1 台、桌椅 1 套、饮水机 1 台 (含纯净水 1 桶), 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; 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, 超过半天不足 1 天按 1 天收费, 含消毒保洁费。	
				元/天	450	7号礼厅基本配置: 面积 44 m ² , 奠字祭坛花背景布置 1 处, 墙面三面纱幔布置、瞻仰棺 1 个、罗马绢花柱 4 个、绢花花圈 4 组 (每组 2 个)、奠字柱 2 个、电子香烛 1 套、贡桌 1 个、简易音响 1 台、桌椅 1 套、饮水机 1 台 (含纯净水 1 桶), 灵堂通道铺设一次性地毯; 不足半天按照半天收费, 超过半天不足 1 天按 1 天收费, 含消毒保洁费。	
	040201	9	司仪服务	元/场	100	包括主持词撰写、主持殡仪活动。	
	040204	10	护灵服务	元/次/具	200	由礼仪人员对逝者遗体、遗骸、骨灰或其他标志物进行护送。	
	040205	11	礼炮服务 (电子鞭炮)	元/天	30	丧属根据实际需要自行操作燃放。	
		12	礼炮服务 (燃气电子礼炮)	元/次	120	丧属根据实际需要由工作人员操作燃放。	

旺苍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31日 印发
